

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已于2020年5月6日以电话、短信、电子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5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子君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佟庆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5月8日